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DREAM EAST GROUP LIMITED

夢東方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並以「夢東方文化娛樂」名稱於香港經營業務)

(股份代號：593)

根據收購守則規則3.7之 每月更新公佈

茲提述夢東方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日、二零二二年一月十日、二零二二年二月十日、二零二二年三月十日、二零二二年四月十一日及二零二二年五月十一日的公佈(統稱「**該等公佈**」)。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等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佈乃由本公司根據收購守則規則3.7而作出。

本公司謹此向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提供最新情況。經本公司作出查詢後，於本公佈日期，接管人仍在物色有關已押記資產的潛在買家，且尚未就出售已押記資產訂立任何協議。

根據收購守則規則3.7，本公司須每月作出公佈，直至宣佈有明確意向根據收購守則規則3.5提出要約或決定不進行收購守則項下要約為止。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及／或收購守則於適當或必要時另行作出公佈。

警告：概不保證接管將導致控股股東變動，並導致根據收購守則規則26.1就本公司證券提出全面要約。股東及公眾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夢東方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周金

香港，二零二二年六月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執行董事周金女士（主席）及楊蕾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廣壘博士、孟曉蘇博士、楊步亭先生、趙大新先生及蔡偉康先生組成。

董事願就本公佈所載資料的準確性共同及各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於本公佈所表達的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達致，且本公佈概無遺漏其他事實導致本公佈任何陳述產生誤導成份。